

汕尾市县级行政执法职权调整由镇街实施事项目录（第一批）

序号	原执法部门	基本编码	事项名称	事项类别	行使机关
1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6137000	从事无照经营的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2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797000	对从事网络商品交易的自然人，未通过第三方交易平台开展经营活动，并向第三方交易平台提交其姓名、地址、有效身份证明、有效联系方式等真实身份信息的；具备登记注册条件，未依法办理工商登记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3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6174000	对在禁止使用实心粘土砖范围内经营实心粘土砖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4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6315000	对补酒、保健等配制酒未经法定检验机构检验合格擅自生产、销售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5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6317000	对超越许可证范围擅自从事酒类生产、经营业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6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679000	对从事加工修理业的经营者未建立并执行配件的进货检查验收制度、未审验配件供货商的经营资格及验明产品合格证明和产品标识、未有效保存进货和质量凭证或有关凭证的保存期限少于两年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7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6089000	对个人独资企业未将营业执照正本置放在企业住所醒目位置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8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709000	对公司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时，未依法办理有关变更登记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9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714000	对公司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营业执照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10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715000	对公司未将营业执照置于住所或者营业场所醒目位置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11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843000	对合伙企业未将其营业执照正本置放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12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730000	对企业法人不按规定办理注销登记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13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732000	对企业法人不按规定悬挂营业执照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14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727000	对企业法人超出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或者经营方式从事经营活动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15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736000	对企业法人拒绝监督检查或者在接受监督检查过程中弄虚作假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16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728000	对企业法人擅自改变主要登记事项，不按规定办理变更登记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17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731000	对企业法人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出卖营业执照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18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899000	对擅自销售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19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676008	对生产、销售篡改生产日期、安全使用期、有效期、失效日期或者保质期的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20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676013	对生产、销售国家明令淘汰或者禁止生产、销售的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21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676002	对生产、销售过期、失效、变质的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22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676012	对生产、销售假冒认证标志、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名优标志、防伪标志、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保健食品专用标志、商品条码等标志标识，或者假冒合格证书、检验报告、质量证明书等质量证明文件的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23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676003	对生产、销售商品质量不符合标识、说明书表明的质量状况的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24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676004	对生产、销售食品中有违反国家标准超范围、超限量使用的添加剂的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25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676010	对生产、销售使用国家禁止使用的原料生产食品添加剂的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26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676011	对生产、销售伪造商品产地、伪造或者冒用厂名、厂址的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27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6316000	对生产、销售无检验合格证明的酒类产品；生产、销售无执行标准或者无标明执行标准编号的酒类产品；生产、销售无中文标明酒类名称、厂名、厂址的酒类产品；生产、销售限期使用的酒类产品，未标明生产日期、保质期或者伪造、篡改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销售本条例第七条所列的酒类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28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6324000	对食品经营许可证载明的许可事项发生变化，食品经营者未按规定申请变更经营许可的；食品经营者外设仓库地址发生变化，未按规定报告的，或者食品经营者终止食品经营，食品经营许可被撤回、撤销或者食品经营许可证被吊销，未按规定申请办理注销手续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29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6322000	对食品经营者伪造、涂改、倒卖、出租、出借、转让食品经营许可证的；食品经营者未按规定在经营场所的显著位置悬挂或者摆放食品经营许可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30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6302000	对食品摊贩的生产经营规模、条件与其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规定，不能保证所生产经营食品卫生、无毒、无害；食品小摊贩未在其摊位明显位置张贴挂食品摊贩登记卡，或者转让、出租、出借食品摊贩登记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31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6299000	对食品摊贩经营禁止经营的食品（冷荤凉菜、生食海产品、发酵酒以外的散装酒，不经复热处理的改刀熟食、现制乳制品、冷加工食品，国家和省规定的禁止生产经营的其他食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32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6301000	对食品小作坊和食品摊贩未按照规定停止经营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责令其停止经营拒不停止经营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33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6305000	对食品小作坊和食品摊贩未按照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处理废弃物，废弃物回流入食品加工、经营等环节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34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6304000	对食品小作坊或者食品摊贩拒绝、阻挠、干涉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及其工作人员依法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检查、事故调查处理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35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6303000	对食品小作坊或者食品摊贩因违反《广东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在一年内累计三次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吊销食品小作坊登记证或者食品摊贩登记卡以外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36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6296000	对食品小作坊生产的食品的包装、标识存在瑕疵但不影响食品安全且不会对消费者产生误导的，由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后拒不改正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37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6292000	对食品小作坊生产活动不符合生产规范要求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38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6298000	对食品小作坊生产加工禁止生产加工食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39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6297000	对食品小作坊未建立生产台账记录，或者违反包装要求，或者违反有关义务性规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40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209000	对使用假冒伪劣商品提供经营性服务，或者将其作为促销赠品、有奖销售活动的奖品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41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850000	对提交虚假材料骗取注册登记，或者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营业执照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42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890004	对为他人经营无合法来源证明进口商品提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服务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43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890001	对为他人经营无合法来源证明进口商品提供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或者其他方式的广告服务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44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890002	对为他人经营无合法来源证明进口商品提供虚假商品标识、包装、说明书或者其他虚假证明材料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45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890005	对为他人经营无合法来源证明进口商品提供运输、仓储、保管等服务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46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890003	对为他人隐匿、转移、销毁先行登记保存的或者被查封、扣押的无合法来源证明进口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47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6291000	对未取得食品小作坊登记证或者生产食品小作坊登记证载明的品种范围外食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48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6321000	对无酒类生产、批发、零售许可证，擅自从事酒类生产、经营业务的；既无酒类生产许可证又无营业执照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49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6320000	对向无酒类经营许可证的企业批发酒类或从无酒类生产或批发许可证的企业购进酒类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50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790003	对强买强卖，欺行霸市，迫使他人接受不平等或者不合法的交易条件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51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790007	对销售报废和非法拼装的机动车辆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52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790008	对销售毒品、淫秽物品和其他非法出版物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53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790001	对销售法律、法规禁止销售的其他物品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54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790005	对销售假冒伪劣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55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6273000	对销售者未按要求配备与销售品种相适应的冷藏、冷冻设施，或者温度、湿度和环境等不符合特殊要求；销售未按规定进行检验的肉类，或者销售标注虚假的食用农产品产地、生产者名称、生产者地址，标注伪造、冒用的认证标志等质量标志的食用农产品；未按要求选择贮存服务提供者，或者贮存服务提供者违反相关规定，未履行食用农产品贮存相关义务；未按要求进行包装或者附加标签；未按要求公布食用农产品相关信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56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888000	对在商品流通领域查获经营无合法来源证明进口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57	市场监管部门	440225729000	对专业市场开办者或者市场服务机构违反《广东省反走私综合治理条例》第二十一条规定，不履行报告义务，导致市场内出现经营无合法来源证明进口商品行为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58	卫生健康部门	440220015000	对政府有关部门采取的预防、控制措施不予配合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59	卫生健康部门	440220094000	对准许或者纵容传染病人、病原携带者和疑似传染病病人，从事儿童看护、保教工作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60	卫生健康部门	440220171000	对拒绝或者妨碍学校卫生监督员实施学校卫生监督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61	卫生健康部门	440220172000	对学校教室建筑、环境噪声、室内微小气候、采光、照明等环境质量以及黑板、课桌椅的设置不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62	卫生健康部门	440220173000	对学校体育场地和器材不符合卫生和安全要求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63	卫生健康部门	440220174000	对学校为学生设置厕所不符合国家规定，无洗手设施，寄宿学校无学生洗漱、洗澡等卫生设施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64	卫生健康部门	440220175000	对学校未为学生提供充足的符合卫生标准的饮用水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65	卫生健康部门	440220176000	对普通高等学校、中等专业学校、技工学校、农业中学、职业中学组织学生参加生产劳动接触有毒有害物质、未按要求提供保健待遇和定期进行体检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66	卫生健康部门	440220177000	对普通中小学校使学生接触有毒有害物质或者从事不安全工种的作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67	卫生健康部门	440220178000	对学校未给参加劳动的学生提供必要的安全和卫生防护措施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68	卫生健康部门	440220189000	对供学生使用的文具、娱乐用品、保健用品达不到国家有关卫生标准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69	卫生健康部门	440220190000	对托幼机构未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擅自设立卫生室，进行诊疗活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70	卫生健康部门	440220191000	对托幼机构未按照规定履行卫生保健工作职责，造成传染病流行、食物中毒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71	卫生健康部门	440220192000	对托幼机构未按要求设立保健室、卫生室或者配备卫生保健人员、招收未经健康检查或健康检查不合格的儿童入托幼机构的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72	农业农村部门	440217062000	对农业机械维修经营者使用不符合农业机械安全技术标准的配件维修农业机械，或者拼装、改装农业机械整机，或者承揽维修已经达到报废条件的农业机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73	农业农村部门	440217063000	对未按照规定办理登记手续并取得相应的证书和牌照，擅自将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投入使用，或者未按照规定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74	农业农村部门	440217064000	对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证书和牌照的，或者使用其他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的证书和牌照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75	农业农村部门	440217065000	对未取得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操作证件而操作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76	农业农村部门	440217066000	对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操作人员操作与本人操作证件规定不相符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或者操作未按照规定登记、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安全设施不全、机件失效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或者使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麻醉品后操作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或者患有妨碍安全操作的疾病操作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77	农业农村部门	440217067000	对使用拖拉机、联合收割机违反规定载人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78	农业农村部门	440217068000	对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未经注册登记使用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未经检验，驾驶证未经审验，或者检验、审验不合格继续使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79	农业农村部门	440217069000	对无证驾驶拖拉机、联合收割机；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及驾驶证；擅自改变农业机械原设计转速、行驶速度和拖拉机挂车外形尺寸；拼装涉及人身安全的农业动力机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80	农业农村部门	440217070000	对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在作业过程中造成他人人身伤亡事故后，当事人逃逸或者破坏、伪造现场、毁灭证据的 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81	农业农村部门	440217071000	对单位和个人未取得培训许可擅自从事拖拉机驾驶培训业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82	农业农村部门	440217072000	对从事拖拉机驾驶培训的单位和个人未按统一的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和规定教材进行培训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83	农业农村部门	440217073000	对从事拖拉机驾驶培训的单位和个人聘用未经省级人民政府农机主管部门考核合格的人员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84	农业农村部门	440217183000	对不能保持设备、设施、人员、质量管理、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等技术条件符合要求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85	农业农村部门	440217184000	对超越范围承揽无技术能力保障的维修项目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86	农业农村部门	440217185000	对使用不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强制性要求的维修配件维修农业机械的； 承揽已报废农业机械维修业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
87	农业农村部门	440217186000	对农业机械维修者未按规定填写维修记录和报送年度维修情况统计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